可輸入資料 Fillable Form 列印 Print 重設 Reset

表格 A

致：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 7 號
入境事務大樓 47 樓
水務署署長

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食水(管理系統)

本人／我們*申請加入大廈優質供水認可計劃－食水(管理系統)(下稱「計劃」)。

申請類別 *(請從下列方格項目選出一項)*	
☐ **新申請**[1] (證書有效期[2]為 2 年)	☐ **續期申請** (現有證書持有人在證書到期日前後 3 個月內續期，證書有效期[2] 為 2 年)

A. 樓宇類別

請從下列方格項目選出一項以說明申請加入計劃的樓宇類別:

☐ 酒店－房間總數：_____

☐ 樓宇(住宅)－住宅單位總數：_____

☐ 樓宇(商業或商住混合用途)－住宅單位總數：_____

☐ 樓宇(工業)

☐ 樓宇(商業或商住混合用途，並附設有 6 歲或以下學童就讀的學校(如小學或某些特殊學校，但不包括幼稚園），而校內使用焊接銅喉)－住宅單位總數：_____

☐ 6 歲或以下學童就讀的學校(如小學或某些特殊學校，但不包括幼稚園），而校內使用焊接銅喉

☐ 學校(除上述類別外)

☐ 樓宇(商業或商住混合用途，並附設有安老院舍)－住宅單位總數：_____

☐ 安老院舍

☐ 醫院

☐ 政府建築物－單位總數：_____

---

1 如在現有證書到期日的 3 個月後才遞交續期申請，水務署會把該申請視作新申請。

2 頒發給樓宇的證書根據以下的準則分為三個級別：
藍證書： 新參與或連續參與計劃但不足 4 年者；
銀證書： 連續參與計劃滿 4 年或以上但不足 6 年者；及
金證書： 連續參與計劃滿 6 年或以上者。
* 現有證書到期三個月後才遞交的續期申請，會作新申請辦理。

B. 申請人資料

業主／業主立案法團(如適用，證書編號：_____) ／業主委員會／經營者／管理公司／政府部門／其他*的名稱：(請註明)

_____

通訊地址：_____

_____

聯絡人姓名：_____

聯絡人職位／職銜：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聯絡電郵地址：_____

C. 樓宇資料

名稱：_____

樓齡：_____

地址：_____

D. 選取證書形式

*請從下列方格項目選出**一項**以說明選取證書形式：*

☐ 每幢樓宇／酒店／學校／安老院舍／醫院一張證書

☐ 整個屋苑／發展／期*一張證書，該證書涵蓋整個屋苑／發展／期*的全數樓宇。
選取名稱為：

_____

_____

*請選擇證書類別（只可選擇**其中一項**）：*

☐ 電子證書 ☐ 紙本證書

E. 申請所需文件

提交申請表時，請就每幢大廈提交下列文件：

新申請
• 一份大廈建築物水安全計劃 • 一份申請人根據已實施建築物水安全計劃戊部表一進行的最近每月水安全常規檢查記錄(包括所有檢查頻率為一個月或以下的項目)
續期申請
• 一份內部審核報告 • 一份最新版本的建築物水安全計劃，若該計劃已更新。 最近之建築物水安全計劃定期檢視紀錄(包括檢視後無需更新之紀錄) • 一份確認已完成所有按照建築物水安全計劃定下的巡查/檢查聲明(蓋上公司印章) • 一份由合資格人士(如持牌水喉匠) 根據建築物水安全計劃戊部表二執行的每年巡查/檢查記錄 • 指定人員(如物業管理人員)根據建築物水安全計劃戊部表一執行的常規巡查/檢查記錄。水務署會在收到續期申請後會通知申請人提供至少 3 份每月巡查/檢查記錄作抽樣查核。

- 水質測試報告（僅適用於有 6 歲或以下學童就讀的學校（如小學或某些特殊學校，但不包括幼稚園），而校內使用焊接銅喉）

F. 水務署質量控制檢查

為完成水安全計劃和把文件妥善存檔，本署職員會隨機抽樣檢查申請加入計劃的樓宇，尤其水務署會審閱每月檢查（由指定人員負責）的記錄、年度檢查（由合資格人士負責）的記錄或內部審計報告。對於任何嚴重地影響建築物水安全計劃效益的重大違規行為，如提供錯誤的供水流程圖、檢查記錄不完整、未能遞交審核報告或者違反評核標準等情況，申請人須在水務署發出通知後 3 個月內糾正欠妥善的地方並經水務署核實，否則該證書將視作無效及必須將其退還給水務署。

G. 條款及條件

1. 本人／我們*聲明，就是次申請提供的所有資料和支持文件全屬真確和詳盡無遺。
2. 本人／我們*已妥善維修水管系統，使從內部供水設備以至用戶水龍頭的政府供水保持優質。
3. 在證書有效期內，本人／我們*須確保所有員工時刻完全明白及遵守這項認可計劃的評核準則。
4. 本人／我們*須於水務署認為有需要檢查是否符合認可計劃所訂準則時與其合作。
5. 本人／我們*同意，對於這項認可證書持有人與其客戶之間由於這認可計劃而所產生的交易，水務署人員或水務諮詢委員會均毋須承擔任何責任或法律責任。
6. 本人／我們*不得作出任何危害或有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水務署或水務諮詢委員會聲譽或權益的行為。
7. 本人／我們*同意認可證書乃屬水務署擁有，並會按水務署要求交還證書，例如任何嚴重地影響建築物水安全計劃效益的重大違規行為，包括錯誤的供水流程圖、檢查記錄不完整、未能遞交審核報告或者違反評核標準等情況，申請人須在水務署發出通知後 3 個月內糾正欠妥善的地方並經水務署核實，否則該證書將視作無效及必須將其退還給水務署。
8. 未經水務署許可，本人／我們*不得把認可證書轉讓他人或其他機構。
9. 本人／我們*須對向第三者公開申請資料負全責。
10. 本人／我們*須處理有關申請的資料，而水務署則不會向第三者透露該等資料，並會在收到申請當日起五年後將其銷毀。
11. 本人／我們*須透過影片、海報及單張教育住客妥善維修內部供水系統和使用符合標準的喉管物料和配件的重要，如水務署要求，並提供相關資料及記錄。
12. 本人／我們*同意遵守此計劃的條款及條件。

申請人

授 權 簽 署：_____ 日　　期：_____

姓名及職銜：_____ 公司印章：_____

管理合約期至：_____

H. 大廈業主／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政府部門證明 (請註明)

（如申請人並非大廈業主／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政府部門，申請人須填寫此部分。）

1. 本人／我們*證明申請人有足夠的能力，並致力履行及遵守此表格的G部分所指明的條款和條件。
2. 本人／我們*明白如果更換了大廈管理公司，本計劃的證書會在更換日失效。為保持證書有效，本人／我們*須指示新公司在更替日起計一個月內向水務署遞交「新替入的大廈管理公司－保證書」(表格B－可從網址www.wsd.gov.hk下載)，並指示新公司繼續履行及遵守本計劃的條款及條件。

授 權 簽 署：_____ 日　　期：_____

姓名及職銜：_____ 公司印章：_____

大廈業主／業主立案法團／業主委員會／政府部門的名稱*：

_____

通訊地址：_____

_____

**請刪去不適用者*